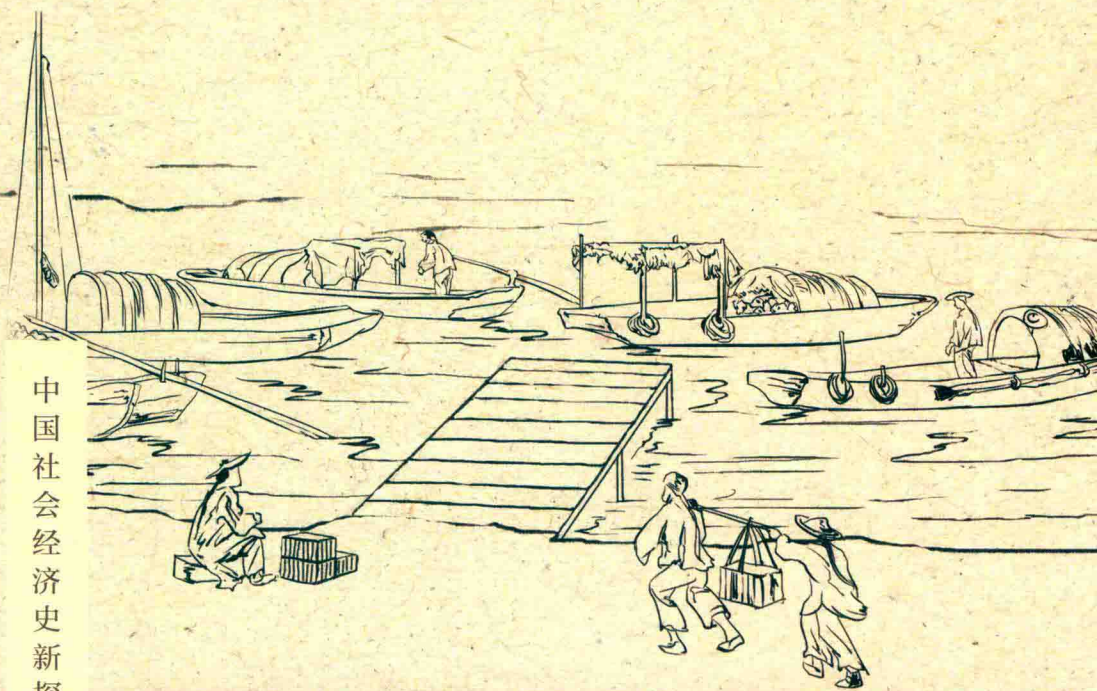




中国社会经济史新探索丛书

经济之域：

明清陆海经济
发展与制约

王日根◎著



厦门大学出版社
XIAMEN UNIVERSITY PRESS

国家一级出版社
全国百佳图书出版单位

经济之域：

明清陆海经济发展与制约

王日根◎著



厦门大学出版社 国家一级出版社
XIAMEN UNIVERSITY PRESS 全国百佳图书出版单位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经济之域:明清陆海经济发展与制约/王日根著. —厦门:厦门大学出版社,2018.11
(中国社会经济史新探索丛书)

ISBN 978-7-5615-7013-5

I. ①经… II. ①王… III. ①中国经济史—研究—明清时代 IV. ①F129.48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8)第 130160 号

出 版 人 郑文礼

责任编辑 薛鹏志 戴浴宇

封面设计 蒋卓群

技术编辑 朱 楷

出版发行 厦门大学出版社

社 址 厦门市软件园二期望海路 39 号

邮政编码 361008

总 编 办 0592-2182177 0592-2181406(传真)

营销中心 0592-2184458 0592-2181365

网 址 <http://www.xmupress.com>

邮 箱 xmup@xmupress.com

印 刷 厦门市万美兴印刷设计有限公司

开本 720 mm×1 000 mm 1/16

印张 25

插页 2

字数 420 千字

印数 1~1 500 册

版次 2018 年 11 月第 1 版

印次 2018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定价 89.00 元

本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直接寄承印厂调换



厦门大学出版社
微信二维码



厦门大学出版社
微博二维码

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重大项目“清代海疆政策与开发研究”
(编号13ZD&093)的阶段性成果

中央高校基本科研业务费专项资金项目
(The Fundamental Research Funds for the Central Universities)
“明清以来闽粤海域社会治理研究”(编号20720161051)
资助出版



更加自觉地建构中国本色的社会经济史理论(代序)

更加自觉地建构 中国本色的社会经济史理论

(代序)

◇ 王日根

傅衣凌先生从1933年发表《汉代胡化考》起,走过了55年的治史历程,其所坚持的治史原则在实践中愈加明晰,形成“傅衣凌学派”的基本指导法则,包括强调多学科知识的融合与运用,强调对“总体历史”的把握,强调“自下而上”、“上下互视”的治史路径,强调区域性研究及其与全局性研究的相互关照,强调区域间的相互比较乃至国与国之间的相互比较等。这些法则并非傅衣凌学派的独门绝招,有的已在年鉴学派那儿同时有所体现,有的在国内外则经历了从被怀疑到被接受的过程,且为越来越多的人所笃信。

在傅衣凌先生所处的时代,本着纯真的心态治史,形成符合逻辑的结论,有时会遭遇不正确的批判,甚至还要蹲牛棚,接受改造。但傅先生坚持马克思主义唯物史观的指导,坚信自己的研究方法是马克思主义的,立足点是中国社会的具体实际,因而对自己的研究成果充满自信,譬如他的“乡族论”、“早熟与不成熟论”、“弹性论”、“多元结构论”乃至“中国资本主义萌芽论”等,都是他在坚持实证研究基础上形成的具有中国本土化色彩的理论成果,有的虽然略带有时代的某些痕迹,但绝大多数至今仍没有过时。

当下的治史环境显然较傅先生所处的时代更加优越。在“文革”时期,史学的教条主义倾向特别明显,将各朝朝廷骂得越多越好,将造反歌颂得越有理越好,将农民英雄拔得越高大越好,将地主与农民的矛盾描述得越尖锐越好……“文革”结束之后,开始拨乱反正,追求更加客观公正地记述历史,对地主谋求缓解与农民的矛盾可以接受了,对农民战争导致社会财富的被毁弃也可以认同了,对英雄人物存在的性格缺陷描述也可以容许了,历史与人们的距离感逐渐减小了。



今天，我们走到了一个更加冷静地对待传统文化的新时期，我们可以在逐渐摆脱经济上落后的局面的背景下，进一步思考我们重树文化自信的可行性。近代以来的学术话语权是西方主导的，我国的近代学术亦较多地受到西方学术话语的左右，有关国家、民族、种族、社会、团体、慈善、公共领域等等概念都是西方式的，有的人甚至坚信在西方的所谓社会保障、慈善观念进入中国之前，中国从没有过这类观念。文化上的自卑到了无以复加的地步，极端表现是跟随着欲亡我的敌人高喊中国是东亚病夫，中国文化已经走到了绝境，中国应该被西化。

其实，每种文明都有其内在的存在价值，并不单纯以经济发展的一时占先而体现出来，正如中国文化并不因为近代遭遇列强侵略而失去了存在的价值，美国也不会一以贯之地当定世界霸主一样。文化自信心的丧失其实是更加深层的失败，近代中国殖民地化的日渐加深，说到底就是文化自卑心愈加占据上风的过程。

高擎“振兴中华”旗帜的人们往往是竭力抵拒文化自卑心滋长的一群，尽管他们的声音曾在残酷的现实面前渐显稀落，但这种哪怕是微弱的声音仍然不时地显出其激越。傅衣凌先生就是这群人中的一员，其孜孜努力的结果不仅逐渐说服了越来越多的中国人，而且也极大地影响了国际汉学界的话语走向。

在国内极“左”思潮的影响下，以傅先生为代表的正直学者多遭批判，却始终不乏同情者、称许者和同道。他们为思想界的拨乱反正积蓄着力量，他们的思想力量带动着我们的学术研究不断革弊鼎新，走上正确的轨道。

傅先生的诸多观点经得起时间的考验。譬如他说，中国社会存在早熟性和不成熟性。早熟表现为中国社会较早就有了较发达的商品经济，有了雇佣劳动，有了全国性市场。在宋元时代或者更早一些时候，在商人中出现了坐贾、客商、牙侩等等分工，大规模的联号组织也已出现，货币、金融及其他辅助机关，以及商业经营上所必要的簿记、商用数字、珠算等也都早于欧洲出现。不成熟则表现为中国社会的演进中多存在前社会的残余，如奴隶制残余与村社制残余。在资本领域，财富窖藏、浪费现象严重，无法继续推动生产的发展和壮大。这是以欧洲经验为参照得出的结论，即中国社会存在自我运行的一套机制。傅先生还说，在中国传统社会，既有阶级对立，又有乡族结合；既有经济强制，又有超经济强制；城市居民与农村关系紧密结合。故中国社会的阶级分化、职业分化、城乡分化难以实现，中国的无产阶



级、资产阶级都发育不成熟,也少革命性、创新性,显出先天不足。这些认识都是傅衣凌先生学习马克思主义理论所形成的深邃理论思考,具有中国的政治经济学之理论色彩。

傅衣凌先生在中国社会经济史学派的创立和建设发挥了积极作用,显示了独特的个性。他广辟社会史新的史料来源,凡土地契约文书、家谱族规、私人账簿、书信乃至遗存的社会习俗等都加以留心,以补充正史史料的局限,从而对中国传统社会官民关系、阶级关系和传统社会变迁的新旧因素乃至中国传统社会的长期延续等做出令人信服的解释。傅先生在揭示中国传统社会存在温情脉脉的缓解阶级矛盾机制的同时,深刻认识到了中国社会中存在的富裕阶层依赖高利贷满足于过无忧无虑生活的寄生性,这种寄生性人群的大量存在成为激化社会矛盾的催化剂,也是社会进步缓慢的重要因素。傅先生认识到中国农民较早就有离土自由,但无序地大量涌入城市,进入手工业行业,往往易被雇主压低工价,客观上又制约了近代机器的引入或推广使用。傅先生还认识到,中国传统社会海外贸易商不仅产生于沿海地区,而且也大量分布在内陆的山区和平原地区,徽商、晋商、江右商人等都积极投身到海外贸易活动中,从而带动了中国与世界的经济文化交流。傅先生认识到,中国传统社会长期存在着士绅文化和流氓文化的不同层次,豪族长期潜存在中国社会中,他们总竭力维持与受雇者严密的等级关系,从而导致社会的阶层对立长期存在,但是中国传统社会又多有阶层地位“变动不居”的机制,导致社会的强凌弱、众暴寡现象交替上演。

学术乃天下之公器,傅先生纯真的学术研究路数和研究成果赢得了国际学术界的推尊。1979年10月,根据美中学术交流委员会协定的安排,傅先生到美国斯坦福大学、哈佛大学、芝加哥大学、耶鲁大学、普林斯顿大学、南康州大学、纽约州立大学奥伯良校区、加州大学柏克利校区和洛山矶校区讲学三个半月,会见了美国的汉学家和历史、社会学家,如施坚雅、魏德曼、杜维明、何炳棣、邹谠、谢文孙、孔恩、牟复礼、刘子健、余英时、郑培凯、陈明録等教授。中美学者共聚一堂,探讨学术,交换意见,情意盎然。回国途中,又应日本东京大学东洋文化研究所的邀请,在东京大学、京都大学、名古屋大学讲学两个星期,会见了日本著名汉学家西岛定生、佐伯有一、田中正俊、藤井宏、山根幸夫、竹内实、森正夫、北村正直、岩见宏等教授,拜访了宫崎市定老先生。交流学术意见,并重游了神保町旧书店。1980年9月,又应加拿大社会科学学院的邀请到加拿大美属哥伦比亚大学、维多利亚大学、渥太华



大学、多伦多大学、约克大学、蒙特利尔大学、莫吉尔大学等高校讲学两个月。1980年5月发表在香港《抖擞》杂志上的《中国封建社会和现代化》中，傅先生将其学习马克思主义理论之后，从生产关系研究中国传统社会区别于欧洲和日本的诸多方面以及早熟而又不成熟的观点坦诚而系统地介绍给美国学界，体现了傅先生至真至诚的学术精神。

傅先生留给我们的理论遗产是丰硕的，留给我们的学术精神更是值得我们继续秉持的。在文化自信的时代思潮中，我们尤其应该怀有冷静的心，正像秦晖教授所言：“当社会风行自卑时，我们要倡导自尊；而当社会趋于自傲时，我们要倡导自省。”做学术研究中有个性坚持的人。

如今，我们编辑出版“中国社会经济史新探索”研究丛书，就是欲秉承傅衣凌先生开创的中国社会经济史治学传统，在互联网、大数据背景下占有更多样化的史料，了解更丰富复杂的社会现实状态，借鉴更多学科、学派的治学方法，放眼中国和世界，切实趋近历史的原生态，把握历史演进的枢机，通过走进历史，进而把握当下，合理准确地引导未来的走向。

坚持学者必须的定力，致力于建构具有学术个性的“专家之学”，自觉地建构具有中国本色的社会经济史理论，凝聚运用傅衣凌学派治史路径，关注当今学术热点，注重历史学经世功能的学术力量，将是本套丛书的基本目标追求。

2017年5月



目 录

导 言	1
第一章 明清官方的作为与影响	3
第一节 清代江南地方官府对商业秩序的整治	3
第二节 从《抚豫奏稿》看 1813 年天理教起义平定后的善后事宜	18
第三节 清中后期政府对会馆监管的加强	29
第四节 晚清政府强化“公权力”进程中的清障努力 ——对文献中“恶劣绅衿”三种表达类型的考释	38
第五节 《南靖谕札》所见闽南地方社会恶俗及其治理	53
第六节 林则徐对灾异的探源与对策	59
第二章 陆域经济的发展	65
第一节 明清湖南家族人口增长的趋势及差异 ——以族谱资料为中心的考察	65
第二节 清至民国宁化的民间经济纠纷及其解决	81
第三节 从墓地、族谱到祠堂：明清时期山东 栖霞宗族凝聚纽带的变迁	99
第四节 乾隆朝黄梅案中民意的体现及其意义	141
第五节 建茶从北苑向武夷转变的内在机理分析	157
第六节 定光古佛信仰中的中原文化情结	179



第三章 海域经济的勃兴	188
第一节 论明清“海势东迁”对两淮盐场的影响	188
第二节 明清东南家族文化发展与经济发展的互动	197
第三节 海洋经济与明清福建山海联动	210
第四节 晚清厦门的疫情与社会应对 ——以传教士的记述和海关、教会医院的 疫病应对为中心的考察	218
第五节 明清民间办学勃兴的社会经济背景	240
第六节 海疆经济分量加重与设县中的官、私博弈 ——以明晋江安海新县设置失败为例	249
第七节 制度被败坏的表现与机理 ——明代中后期福建盐业的剖析	269
第四章 沟通陆海的商人及其作为	282
第一节 经商有道:《交易须知》所见晋商的职业观	282
第二节 明清时期商业风险及其防范刍论	294
第三节 由《类成堂集》看清代湘潭闽商的联合	311
第四节 近代闽商组织的发展演变	324
第五节 明清商书文献中的运河航路秩序	355
第六节 民国初年福建晋江商人恢复族葬及其意义 ——黄秀烺古槩山庄的个案分析	377
参考文献	389
后 记	393



导 言

明清社会经济的发展,不仅体现为农业生产力的提高、商品经济的繁荣、城镇的兴起和人们生活水平的提高,更不可忽视的是实现了陆海经济的一体化。

朱元璋建立明王朝之初,曾竭力要将书本上描绘的西周社会的理想状态转变为现实,即真正建立起那种井田式的一家一户的自给自足的小农经济状态,他甚至用制度规定什么身份的人只能穿什么身份的衣服,住什么样的房子,实际上就是抑制商业和商人。

但是,朱元璋却无法确保他的后代们恪守其《皇明祖训》,到嘉靖、万历时期,明朝经济已步入一个高度商品化的时代,白银货币化既是商品经济发展的一个必然要求,又成为驱动明朝经济与世界经济接轨的重要因素,因为中国本国产银有限,而融入世界之后,墨西哥、日本的白银则可随着中国大宗丝绸、瓷器、铜铁器等物的出口而纷纷流入中国。白银货币化既便利了商业活动的开展,又加速了国内经济活动中人身依附关系的松解,人口流动加速了,待开发地区迅速得到了开发,为市场而生产的导向更激发人们将地方土特产、精致手工艺品和贵金属饰品变为更具附加值的商品的动力。

受交易活动的驱动,城镇化的趋势进一步加快,本来城镇只是政治和军事设置的所在,后来逐渐增添了手工业市镇、商业市镇等专业性市镇,这些市镇或分布在沿海地带,或分布在不宜生产却交通便捷之处,于是,沿海港口、山间商埠都不断发展,为经商的人们带来丰赡的财富。

外向型的经济带动了人口的跨区域直至跨国境的流动,也带动了跨地域、跨国境的文化交流,人们的视野开阔了,生活习惯也变得更加开放、多



元。山东清河县城的人们以能吃到新鲜的长江鲥鱼而感到自豪，地处深山的徽州人家也通过品尝到来自沿海的海鲜彰显自己商业链的悠长。

由地区言，商品经济促进了明清区域间专业性生产的发展，江南成为丝绸棉纺织业的中心，闽粤成为果品海鲜出产之地，湖广则成为粮食生产和供给基地。依靠商业的链接，彼此调剂余缺，达到了生活水准的提高。

易籍经商是中国自古已有的传统，贩运的半径日益呈加长趋势，同籍客居者便可能凝聚起自己的组织，举凡易籍就任的官员、易籍经商的商人、易籍赴考的举子等都加速同乡组织的建设和发展，商人们在注重行商经验的总结、注重对经商风险的防范、注重以商业利润倡行传统美德等方面都积极有为，体现了明清时期商人阶层的日益成型和自我的社会担当，在有些地区，商人甚至走到了社会舞台的中央，凡市镇建设、公益、救济等领域都有他们的身影。

面对活跃的商品经济，明清朝廷也曾多有整治商业秩序的积极举措，对于灾异、社会动荡乃至动乱等不利于商业发展的局面亦多有处置办法，一定程度上为商业发展创造了良好的条件。



第一章

明清官方的作为与影响

第一节

清代江南地方官府对商业秩序的整治

商业环境与经济社会的发展往往相辅相成,商业环境好,可以带动地方社会经济的好转;反之,商业环境不靖则可能导致商业的凋敝,社会经济也不能很健康地发展。但是,在某些交通枢纽、商业发达之区,抑制商业发展的各种因素往往也随之伴生。这些因素的存在导致了商业成本的增加和商业风险的加大。同一区域的商人可以通过结成商帮的方式保护自己,更多的时候还会把自己的意见禀报上去,求得政府出面解决。从清代江南的诸多碑记中,我们可以看到官府与民间相互配合在建立良好经商环境方面所做的努力;禁止勒索外商,清理地方黑恶势力,禁止侵犯他人商标权,安置失地居民,处理公共事务,官府出面缓和劳资矛盾。这些措施产生了一定的效果,为江南经济的繁荣提供了必要的保障。过去我们较关注商人自身躲避商业风险和建立商业秩序的努力,但实际上清代各级政府对于商业秩序整治的作为往往是决定性的,这些事务大多必须借助于官府的力量,才能得到落实。



一、清政府建立良好商业秩序的政策导向

清朝建立以后，清廷致力于社会经济的恢复和发展，在建立良好的商业秩序方面也做出了积极的努力。如康熙帝反对重困商民的政策，提出商业与农业应得到同时发展；反对乱设关卡、向商民课以重税的做法，积极清除积弊，公布关税征收则例，允许商人控告例外勒索者，禁止故意延误商民过关时间；反对官而兼商或垄断市场的行为，要求牙行应成为便利商民的机构，而不应该勒索商民，更不允许私设牙行；还着力统一度量衡，消除商品交换中存在的障碍；竭力禁止兵痞等抢勒商民。所有这些，都为清初社会经济的繁荣奠定了基础。

清初战事频仍，统治者多向工商业者摊派税项，商民不但“有输纳之苦，有关津之征苦，有口岸之苦”，^①还有溢额加级的定例，关税税吏对过往商旅“恣行苛虐”，收了应征，还要溢额。商民“不苦于关，而苦于关外之关；不苦于税，而苦于税外之税”。^②康熙认为：“重困商民，无裨国计……朕思商民皆吾赤子，何忍使之受累？今欲除害去弊，正须易辙改弦。所有现行例收税溢额，即升加级记录，应行停止。”^③他指出：“国家设关榷税，原以阜财利用，恤商裕民，必征输无弊，出入有经，庶百物流通，民生饶裕。近来各关差官不恪遵定例，任意征收，官役通同恣行苛虐，托言办铜价值浮多，四季解册需费，将商人亲填簿册，改换涂饰。既已充肥私囊，更图溢额议叙……”皆属有违其“体下恤商至意”之事。^④康熙鼓励商民控告“例外勒索者”。康熙还说：“设立榷关，原欲稽查奸宄，照额征收，以通商贾。”对于扰害商民者交衙门严加处分。“嗣后有不肖官员希图肥己，种种强勒额外横征，致害商民，尔等通行严饬。”对于那些延误商人过关时间的现象，康熙帝也很生气，他要求：“凡商民抵关，交纳正税，即与放行，毋得稽留苛勒，以致苦累，违者定行

① 《清文献通考》卷二十八，《征榷》，南京：江苏古籍出版社，1988年。

② 贺长龄等：《皇朝经世文编》卷二十八，《户政》，北京：中华书局，1991年。

③ 《清圣祖实录》卷二一四，康熙二十五年二月丙申条，北京：中华书局，1986年。

④ 《清圣祖实录》卷一百二十四，康熙二十五年二月丙申条，北京：中华书局，1986年。



从重处分。朕早夜孜孜，惟冀官吏军民士农商贾无一人不获其所，故于民生吏治，图维区画，务极周详。”^①在王朝的繁盛阶段，朝廷的为政理念可迅速转化为地方官员的实际行动。

二、地方官府对不良商业环境的整治

（一）禁止勒索外商

外出经商特别是长途贩运贸易往往面临较多的风险。人生地不熟，举目无亲，随时可能遭遇不便。在江南苏州，官府在浒墅关、福山、蠡口设有钞关，对来往船只征收一定数额的商税，这是国家财政建设的需要，本无可厚非，可是当时“切有流奸赤棍，假仗关委，巡栏列船□□，截商劫民，称官称吏，名号不常，或东或西，踪迹不定，遭其毒螫，靡不倾资”；当时“县界湖桥、黄庄、湖塘、让塘港、三丈浦等处，流毒久矣”。这些不法之徒假冒官府，肆意横征让商民苦不堪言。地方官往往亦只能管辖界内子民，“而不能杜绝遐方异棍”，因而造成“棍徒借口盘诘殃民，其弊由来已久”的局面。有人感叹：那些“假冒浒墅关名色，伙众分截，近害尤甚，民奚以堪”？万历四十五年（1617年）八月，知县张节，县丞姚秉嘉，施政主簿赵忠谟、李大瞻，典史蒋一鸿等树一碑“于让塘港、黄庄、三丈浦各通衢要所，永为遵守禁绝。如有前项棍徒，仍复地方骚扰害民，许诸色人等，即便擒拿解县，依律重治；敢有地方串结，容隐不举，解院道施行，决不轻贷，须至碑者”。^②这里希望调动民众的力量，官府给予令箭，允许押解扰乱商业正当经营的不法分子到官府。

康熙九年（1670年）常熟县颁布了《永禁苛派行户鱼肉铺家碑》，希望给商人一些政策上的保护。市场的正常运行，有赖于官僚阶层“体恤民隐，发价平买，则民安，廛市无赔累之□，□久法弛，复有蹈此辙者”。康熙十二年（1673年）常熟知县张绍戡认为：吏员敢“取用行户者，由上之人稽查之法疏也……伏乞赖下各省督抚，不时稽察，严加禁飭，如有势取行户，不发价值苦

^① 《清圣祖实录》卷一百三十九，康熙二十八年二月己酉条，北京：中华书局，1986年。

^② 苏州博物馆、江苏师范学院历史系、南京大学明清史研究所：《明清苏州工商业碑刻集》，南京：江苏人民出版社，1981年，第372～374页。



累小民者，即行参处”。^①

康熙二十七年（1688年）《长洲县为木行永禁行头名色以除商害给示碑》提到了对借充牙商、争利病商的禁令，在木业及其他各业都有类似的碑记。

嘉庆十一年（1806年）有《元和县严禁滋扰虎丘山塘铺户及进香客船碑》，其中说道：“虎丘山塘，通衢七里，地方名胜，店铺稠多，然买卖贸易，皆赖过往商船，迩缘恶匪纠党成群，皆带铁枪、小枷及捐石之类，或十余人，或二十余人，聚伍络绎，或至停泊之船，或至店户之家，每人勒索钱十四文，适有不遂，涂污抛石。是以来往商船，畏其强恶，不敢停泊，以致各铺生意萧条，贸易零落，身等皆山塘铺户居民，事关切己，谊难忍坐，必求示禁。并着讯捕、地保及丐头人等管束，庶匪知儆。为此环吁恩赐示禁，并自勒碑，俾免久湮等情，批行严禁，并查拿究办。”先经当地百姓建议，既而由官府颁示：“有前项钉带铁枪、小枷、捐石匪犯以及外来流丐，敢于成群结党，向店铺滋扰，或向进香客船勒索肆凶不法者，许被诈之人，扭交地保、丐头，禀解本县，以凭从严究办，地保人等，如有容隐，察出并处，决不姑宽。其各凛遵毋违。特示遵。”^②

嘉庆十五年（1810年）《元长吴三县永禁诈索商船碑》中说：“向或自船自本，贩米苏买，或揽写客载运货来苏，是米济民食，货利国用。苏省之流通，全赖楚船之转运。……近遭一干地痞假充河快，聚党多人，日肆索诈。装米者，照船之大小，索米自三升至一斗不等。装杂货者，与米□□□勒钱□□船要钱一百四十文，□船各夜逐要灯油钱十四文，种种扰害，万船切齿，忍气吞声，已非一日。”船户们联名上禀，他们表示“不愿深追既往，惟求示禁将来”。地方官亦觉得有必要示禁，从而实现“通商货，柔远人，除近害，一举而三善备焉”的目标，规定：“嗣后如有无籍棍徒乞丐，假充河快名目，在于各商船索诈钱米，生事扰害者，许即扭禀本县，以凭按律究办。该地方倘敢徇纵，并提究革不贷，各宜凛遵毋违。特示。”民间的意见得到了官府的重视，并采取了相应的措施，官府的权威得以发挥和树立。

① 苏州博物馆、江苏师范学院历史系、南京大学明清史研究所：《明清苏州工商业碑刻集》，南京：江苏人民出版社，1981年，第383页。

② 苏州博物馆、江苏师范学院历史系、南京大学明清史研究所：《明清苏州工商业碑刻集》，南京：江苏人民出版社，1981年，第388页。



地方棍徒多把勒索的目标锁定在外来之商人，“无奈商惧取祸，祸自寻商。此辈欺异商为孤雏，羨盐务为奇货，或不风起浪，或指鹿□作，干证砌陷之毒，指不胜屈”。人们感叹“异商之苦，朝不保夕，人人自危”。^①

松江府为严禁巡船抢掠竹木告示碑中说：“（汪以）法等运米本城，籴簾必经黄浦，向设巡船，原为缉盐防盗通货，以卫商民。乃有巨蠹大奸，借名巡船，手持利刃，勾引营兵上牌恣抢，货殖难行，为害殃课。呈蒙前宪檄行总巡严禁，仍差府捕项秀巡缉，有犯必究，数年宁谧，竹木安行。岂日久法□，奸徒又生，名为巡盐，实逾大盗。抢掠竹木衣囊，道途阻塞，国课难输，法等情急，复呈部主移会宪天，蒙批松江府，未蒙勒石。今幸宪天巡临松郡，极备巡船假冒等事，攀辕控宪，蒙批允行。本府商民，实切有赖。”勒碑“仰合属巡盐官捕知悉，毋宜恪守法纪，用心巡缉，毋得借名巡盐，勾引营兵抢掠竹木，以妨商本，致误国课。如有故违，许该商指名报府，以凭立拿解院重处，决不姑贷”。^②

嘉兴府有一通《禁革强赊硬买捏名勒索洋药铺碑》，其中说：“沈万生、陆恒、萧协顺、高透云、陈盖丰等称：伊等均在城内开张洋药铺，遵纳税厘，运货发售”，且“有等无赖之徒，往往强赊硬买，借端寻衅，每至铺中纷扰，且有捏称文武衙门诸色名目勒索节规，扰累不止。叩请给示谕禁等情到县。据此除批示外，合行勒石永禁。为此示仰该铺司柜及诸色人等知悉：嗣后尔等运售货物，务须公平交易，如有前项不法之徒，借端索扰，强赊硬买及捏称文武衙门诸色名目，索作节规，借端寻衅者，许该商等指名呈控，听候提案究办，决不宽贷”。^③

这些碑文都提出了不能容忍奸徒有欺压外来商人的行为，如果有地方官吏纵容他们，也要遭受必要的惩罚。

① 上海博物馆：《上海碑刻资料选辑》，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84年，第448页。

② 上海博物馆：《上海碑刻资料选辑》，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84年，第108页。

③ 陈学文：《嘉兴市城镇经济史料类纂》，杭州：浙江省社会科学院，1985年，第430页。